

##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牛俊杰先生、王铁先生的通知，牛俊杰先生和王铁先生均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和 28 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增持目的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牛俊杰先生、王铁先生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看好，同时根据公司现有业绩，认为公司现在的股价已经不能反应公司的真实价值，因此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表达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。

#### 二、本次增持情况

截止公告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牛俊杰先生共增持公司股份 835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5%，增持金额为 999.62 万元，每股均价为 11.96 元；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铁先生共增持公司股票 841,75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6%，增持金额为 1001.69 万元，每股均价为 11.90 元。

本次增持前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牛俊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1.11%；本次增持后，牛俊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4,835.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1.27%。

本次增持前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铁先生持有公司股 11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1.11%；本次增持后，王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4,841,75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1.27%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2、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牛俊杰先生、王铁先生就本次增持的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。

3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规定。

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牛俊杰先生、王铁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